



中華民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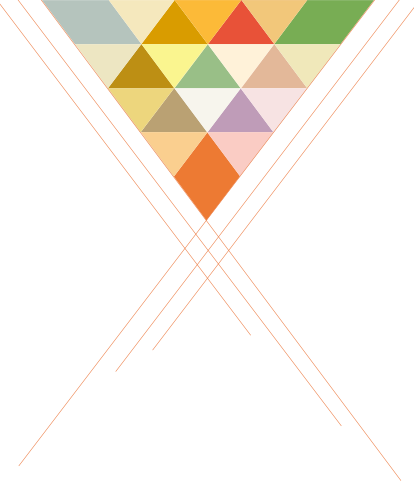
44
海外華人 30 屆

創業楷模

The Selection of Model
Taiwan and Overseas Entrepreneurs

選拔
簡章





目 錄

02 / 卓越與榮耀-創業楷模暨創業相扶獎

創業楷模獎

創業相扶獎

創業楷模的社會責任與具體效益

03 / 選拔辦法

06 / 參選人應檢附文件

08 / 個人及公司基本資料表

10 / 公司近三年簡易財務報表

11 / 創業事蹟摘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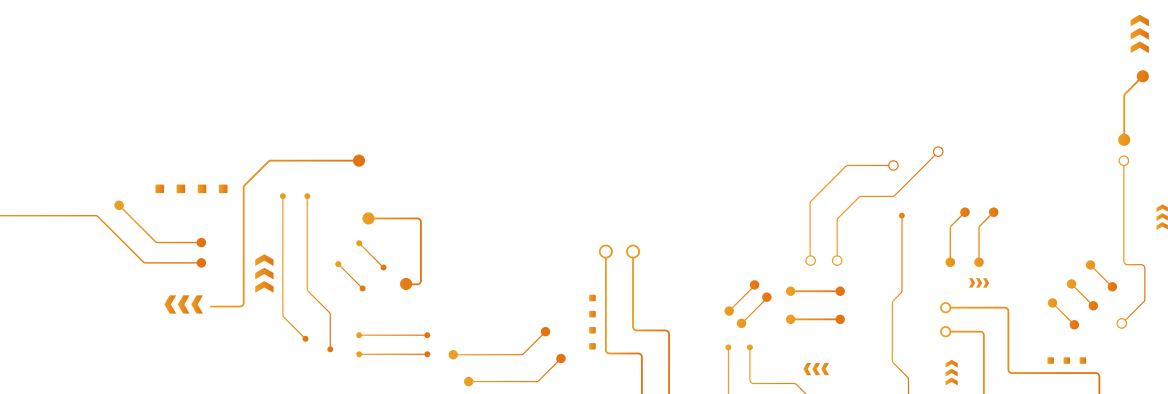
12 / 參選人推薦書

13 / 切結書

14 / 主辦單位介紹

伴隨臺灣經濟成長的社團-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

(原青創總會)



卓越與榮耀 創業楷模暨創業相扶獎

創業楷模獎

- 一.創業楷模選拔是我國首創、歷史最悠久的國家級創業獎項，自1978年創辦迄今，已有來自全球各地的665位企業菁英獲獎；歷屆得獎人不僅在事業經營上表現卓越，更致力體現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的精神，積極投入公益、回饋社會、創造共享價值，成為推動我國經濟、社會發展上，不可或缺的重要關鍵角色。
- 二.創業楷模須通過產官學專家嚴格審查把關才能獲此殊榮，因此得獎人都是全球各產業的佼佼者，除了能夠有效提升個人與企業形象與知名度外，也可參與海內外創業楷模聯誼會組織，與歷屆楷模共同學習與成長，讓自己的視野格局不斷攀升，建立更寬廣的人脈並創造非凡成就。

創業相扶獎

- 一.1986年由新創會創辦的「創業相扶獎」，是專為創業楷模當選人幕後輔助創業成功最佳扶持夥伴設置的獎項，也是我國第一個針對協助創業者實現夢想所給予的鼓勵與肯定，期許每位站上事業與人生巔峰的創業者，都能不忘回首感謝在他背後默默付出、信任、包容與扶持的無名英雄，饒富凡事知足、感恩的深意。
- 二.創業相扶獎無須參與評審，由創業楷模當選人自行擇定一人為受獎者，不論父母、夫妻、兄弟姊妹或創業夥伴、員工、客戶、親友，都能與創業楷模一起站上舞臺接受表揚與喝采，共享成功的榮耀與喜悅，充分體現知恩惜福、飲水思源的精神，成為全球最溫馨、感人的創業獎項。

創業楷模 社會責任 具體價值

- 一.創業楷模不僅具備精益求精、創新卓越的創業精神與企業經營能力，更擁有助人利他的廣大胸襟，為有志創業者樹立良好典範，因此經常受政府或學校等組織延攬邀請，參與推動各項創新創業等國家經貿政策、協助僑務外交工作推展以及創業經驗分享，成功引領更多青年後進勇敢實踐創業夢想並帶動國內外社會經濟繁榮發展。
- 二.透過「創業楷模專書」及新聞媒體專欄報導創業事蹟，強化社會大眾對個人及企業形象的認知。
- 三.創業楷模可由新創會推薦申請「APEC商務旅行卡」，相扶獎與楷模企業高階主管亦可由本會協助申辦，享受相關會員國家快速通關及免簽證之便利，節省申請簽證之成本及時間。
- 四.創業楷模夫人或女性事業夥伴可加入楷模夫人聯誼會，子女則可加入青年會，透過定期多元聯誼小聚活動，分享跨產業脈動與跨域創新趨勢，成為楷模家族連結感情、交流學習與教學相長、探索創新的最佳平臺。

選拔辦法

壹.選拔宗旨 為表揚中小企業家刻苦堅毅、淬勵奮發之創業精神，暨對企業經營者致力開創事業造福人群、創造經濟繁榮等優異事蹟有所獎勵，以提供有志創業青年良好的借鏡與典範，特舉辦創業楷模選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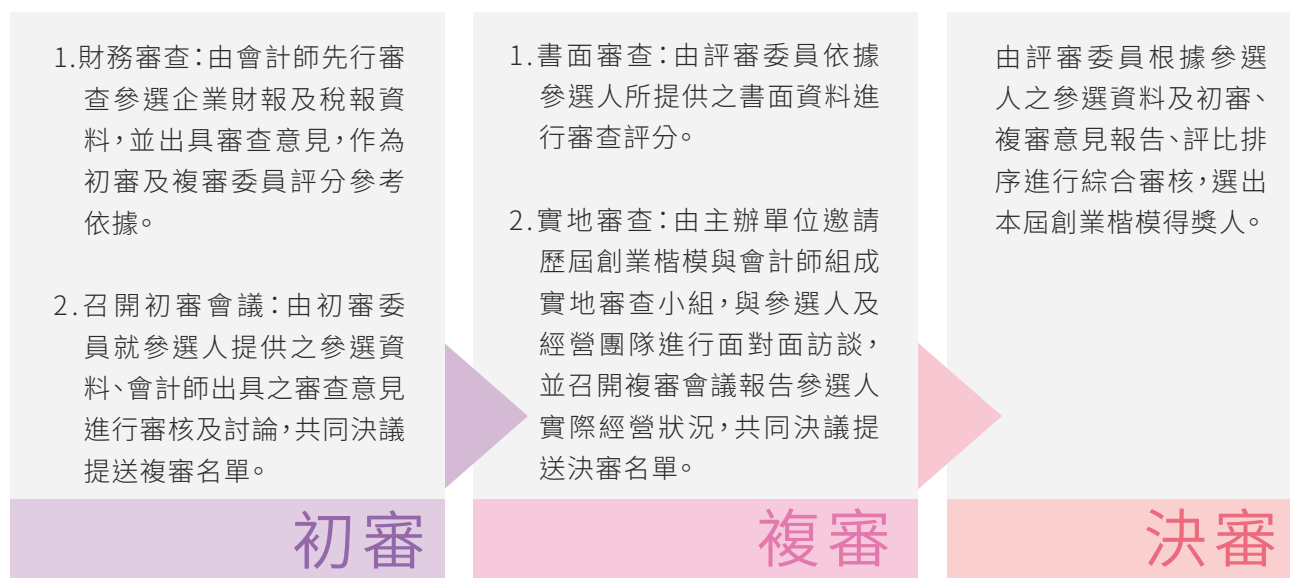
貳.指導單位 經濟部、僑務委員會、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參.主辦單位 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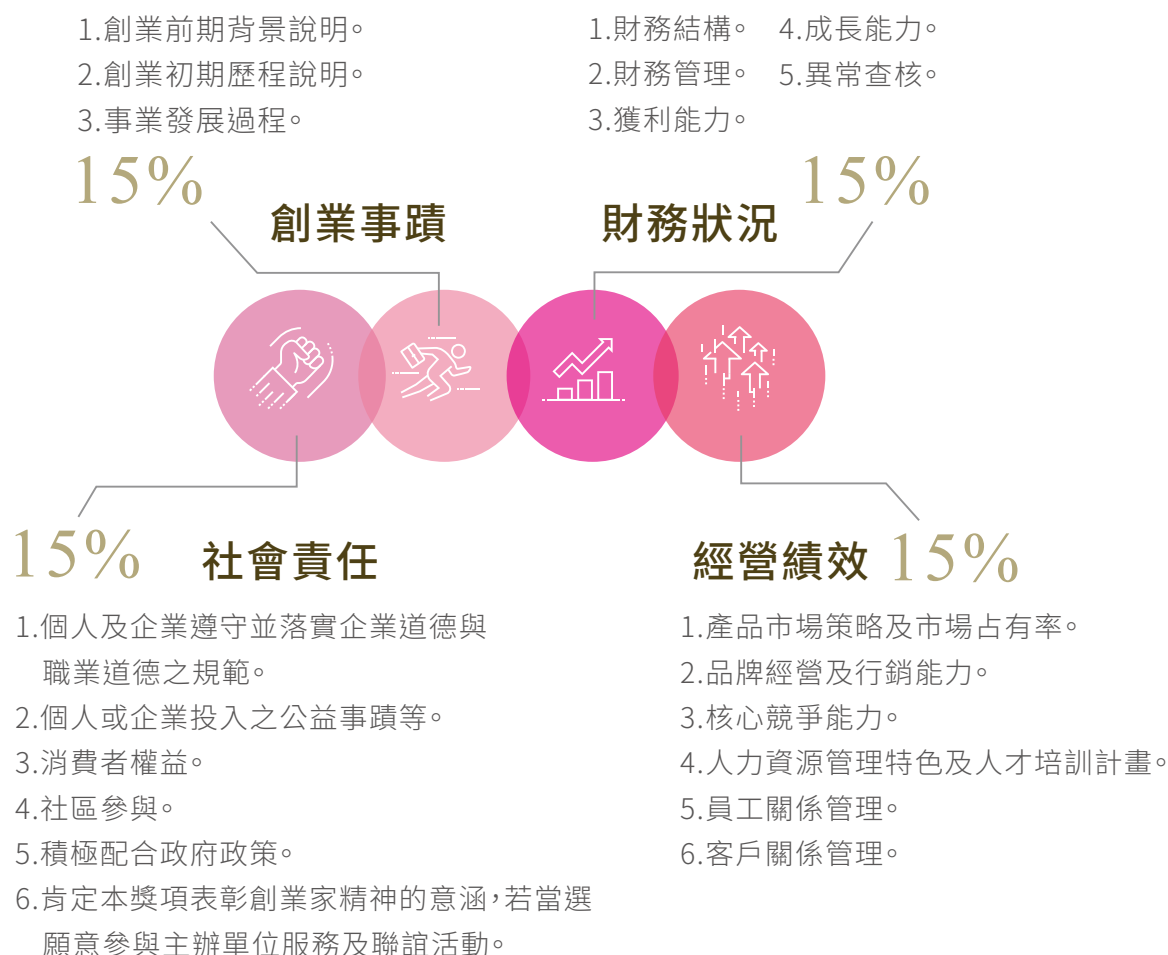
肆.參選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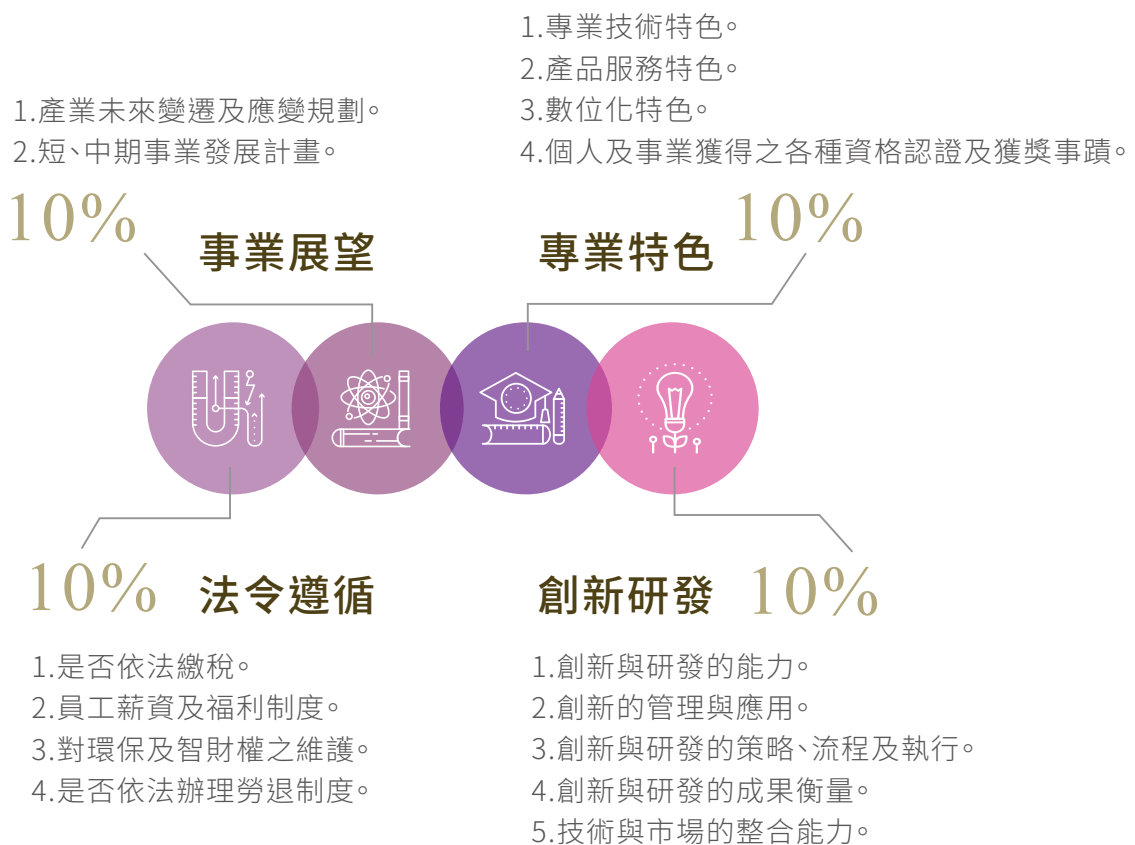
項 目	國 內	海 外
事業體	1.至2020年12月底滿三年以上者(以會計年度列計、經營政府核准設立之各類正當行業)。 2.參選人若跨多種事業時，應擇一主要事業體參選，並應將關係企業資料簡要列舉，以便提供評審委員評分參考。 3.參選主事業體須登記有案。 4.參選事業體經集團內部整併後如喪失法人資格(無公司登記證明文件)者，僅能視為該集團下之事業處(部)，因此不得參選。 5.參選人如已在大陸設廠或設立營業據點者，其於台灣與海外(大陸除外)之參選主事業體營業額，得與當地之營收一併計入。 6.參選事業體最近三年平均獲利須達新臺幣500萬元以上，或前一年度獲利超過新臺幣1,000萬元以上。	
資本額	新臺幣5,000萬元以上	美金30萬元以上
參選者投資金額	新臺幣1,000萬元以上 參選人投資金額之計算方式為【個人持股(可加上父母親、配偶、子女)X票面金額】	美金10萬元以上
國籍	中華民國國民，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	凡居住於海外世界各地之華人
僑居時間	無	當地居住滿三年以上，並取得居留權
年齡	65歲(含)以下	
現任職務及申請事蹟	1.凡白手起家、第二代承接、自他人接手或內部創業，為公司組織實際經營者，營運狀況正常且經營具有成效者。 2.參選人經營主參選事業體年資須滿三年以上，惟第二代承接者，須擔任董事長、總經理、執行長...等約當職位滿五年以上。 3.曾獲本獎項之企業，如已出售或被併購者，即可視為一新事業體，不受一家企業僅能推派一人參選之限制，惟須接手滿五年以上。	
推薦單位	參選人得由中央及縣市政府首長、(僑居地)政府機關、我國駐外單位、金融機構、學術研究單位、工業區及科學園區管理中心、國內外工商社團、本會創業楷模得獎人，擇一具名推薦即可。	

伍.評審方式 由主辦單位籌組選拔委員會，並洽請歷屆創業楷模、政府相關單位代表及工商領袖、學界、會計師等，組成國內及海外評審委員會，循初審、複審、決賽三階段分別進行評審。



陸.評審標準





柒.表揚名額

國內、海外表揚名額以各10名為原則。

捌.頒獎典禮暨表揚活動

- (一)預定於2021年12月02日舉行表揚系列活動及頒獎典禮，並恭請中央政府機關首長蒞臨頒獎。
- (二)主辦單位將出版專書，介紹得獎人創業事蹟，並透過平面及電子等大眾傳播媒體，向社會各界宣介表揚。

玖.得獎人須配合及注意事項

- (一)創業楷模暨相扶獎得獎者屆時應親自參加頒獎典禮及配合各項系列拜會或宣傳活動。如無法親自參加頒獎典禮及系列活動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
- (二)創業楷模得獎者企業之產品或服務須符合相關法令規定，若有違反事項經揭露並查證屬實者，主辦單位得召集會議公佈撤銷當選資格，除收回獎座、紀念牌及當選證書外，並自負法律責任。
- (三)得獎人需配合主辦單位辦理青年創業或青年輔導相關活動需要，舉辦企業成功分享及企業觀摩。
- (四)得獎人需配合主辦單位規定，不得於頒獎典禮前自行公開揭露獲獎訊息。

參選人應檢附文件

壹.參選事業體應備基本資料

- (一)個人及公司基本資料表(P8-P9)
- (二)公司設立(變更)登記及股權名單
- (三)公司近三年簡易財務報表(P10)
- (四)創業事蹟摘要表(P11)
- (五)個人及公司各項資格認證及得獎資料
- (六)個人及公司從事公益活動之具體事證資料
- (七)2018年財務稅務表單
- (八)2019年財務稅務表單
- (九)2020年財務稅務表單

說明：

(七)~(九)項內容包含

- 1.財務報告：包括會計師意見書、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
(參選人提列之財務資料應詳實正確，且須經合格會計師簽證)。
- 2.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報告書及申請書(須經合格會計師簽證或檢附稅務機關核定之通知書)。
- 3.以上資料，海外地區依僑居地政府法令規定相關格式、報表提供。

(十)其他附件資料

- 1.參選人推薦書(非公司負責人參選者，請加附負責人推薦證明)(P12)
- 2.切結書(P13)
- 3.警察刑事紀錄證明(由參選人自行向各地警察局申請；若有記載相關法律判決紀錄，參選人須檢附詳細資料說明並提供相關佐證，由評審委員依情節輕重及具體事實，決議是否提送審查)
- 4.參選人僑居地居留或公民身分之證明文件(參選國內楷模者，無需檢附此項)。
- 5.2020年員工勞健保繳費證明(參選海外楷模者，無須檢附此項)
- 6.無欠稅證明
 - (1)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繳稅證明單影本(須有稅務機關簽收章)或稅務機關核發「納稅義務人違章欠稅查復表」之參選人無欠稅證明。
 - (2)稅務機關核發「納稅義務人違章欠稅查復表」之公司無欠稅證明。
- 7.公司簡介、產品型錄。
- 8.關係企業之產品介紹及相關財務資料。
- 9.其他可供評審委員參考之相關資料。

貳.參選資料製作格式及寄送方式

(一)電子檔案

- 1.敬請依上述應備參選資料項目及順序，以PDF格式檔案傳送至107@careernet.org.tw；
若檔案過大，請以雲端硬碟方式儲存並提供本會共用連結位址，或燒錄成光碟
郵寄至(100)臺北市和平西路一段150號12樓，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
創業楷模暨會員服務部蘇靜怡專員收。
- 2.PDF檔須壓縮至10MB以下。

(二)參選資料冊

除提供上述電子檔案之外，敬請依下列規定，另寄送5本參選資料冊至本會。

- 1.編印裝訂規格：A4大小，內文採橫式編排，雙面印刷，左側裝訂。
- 2.封面：橫式書寫「中華民國第44屆創業楷模選拔」或「海外華人第30屆創業楷模選拔」，
並註明公司及參選人姓名。
- 3.內文規格：以標楷體、14級字、20點行距打字撰寫。
- 4.敬請製作目錄並加註頁碼。
- 5.依上述應備參選資料項目及順序編印裝訂，並於每一項資料前以色紙隔頁。
- 6.參選資料冊概不退件，選後由主辦單位統一銷毀。

(三)相關申請文件格式電子檔請洽本會索取

或逕至本會網站下載(www.careernet.org.tw/modules.ph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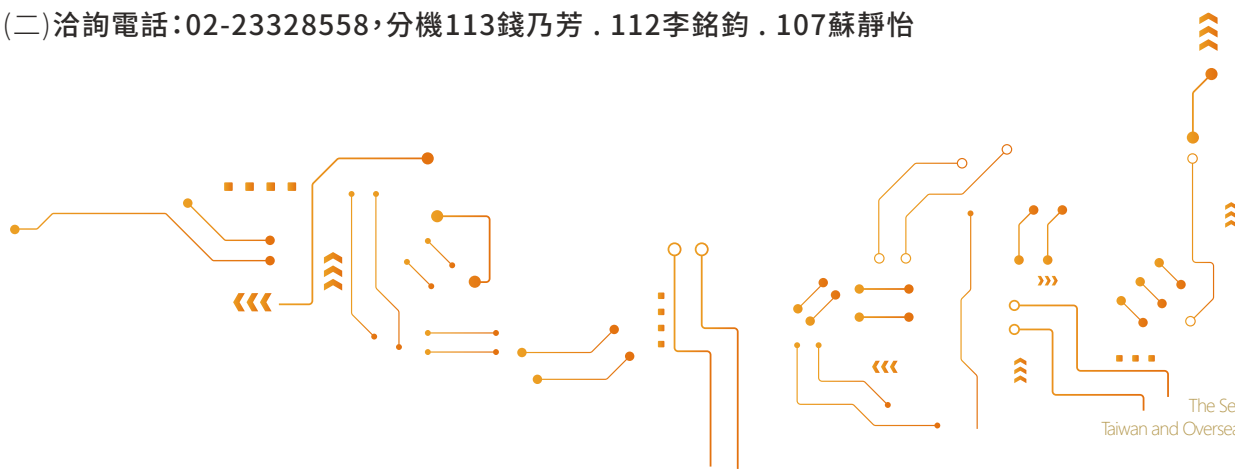
參.報名參選截止日期

即日起至2021年7月31日止

肆.專案聯絡人

(一)如有任何需求或疑問，敬請電洽本會創業楷模暨會員服務部。

(二)洽詢電話：02-23328558，分機113錢乃芳，112李銘鈞，107蘇靜怡



個人及公司基本資料表

姓 名 中文		性 別 ☐ 男 ☐ 女	
英文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居住證字號 西元 年 月 日起	
參選國別		西元 年 月 日止	
籍 貫 省 縣 市 市		最 高 學 歷	
企業經歷(事業名稱.職稱)		社團經歷(單位.職稱) (無者免填)	
公司名稱 (中) (英)			
職 稱 (中) (英)			
資 本 額 ☐ 國內:新臺幣 元 ☐ 海外:USD 元			
參選人股權比重 股權比例及總額:(至2021年6月30日止,以「經濟部商業司-公司資料查詢」為準) ☐ 國內:個人持有股權 % ,總投資額新臺幣 元 ☐ 海外:個人持有股權 % ,總投資額USD 元			
行 業 別			
營業項目			
主要產品			
產品市場及占有率			
員工人數 人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成立時間	西元	年	月	日	成立年數	年
創業型態及承(轉)接事業時間 ☐ (一)自創 ☐ (二)第二代承接，承接時間：(年 月 日)，承接年數 年 ☐ (三)與其他企業合併或併購，合併或併購時間(年 月 日) ☐ (四)內部創業 ☐ (五)其他						
個人及企業得獎年度及獎項						
國際認證						
上市上櫃情形 ☐ 已上市 ☐ 已上櫃 ☐ 目前尚無上市(櫃)計畫 ☐ 預計上市時間： 年 月 日 ☐ 預計上櫃時間： 年 月 日						
現任關係企業職稱						
聯絡資料 (一)公司地址： 電 話： 傳 真： (二)工廠地址： 電 話： 傳 真： (三)網 站： 參選人專屬電子信箱： (四)參選人手機： (五)海外企業名稱(請加註國別) (六)大陸企業名稱(請加註省別/區域別) (七)專案聯絡人：						

公司近三年簡易財務報表

國內：單位：新臺幣/元

海外：單位：USD/元

項目/年別	Item/Year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獲利能力				
營業收入淨額 ---- 內 銷	Domestic Sales			
---- 外 銷	Export Sales			
營業毛利	Gross Margin			
營業損益	Operating Margin			
稅前淨利	Earnings Before Income Tax			
本期淨利	Net Income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Total Comprehensive Income			
本期淨利率(%)	Net Margin(%)			
營業毛利率(%)	Gross Margin(%)			
營業利益率(%)	Operating Margin(%)			
稅前淨利率(%)	Earnings Before Income Tax(%)			
(基本)每股盈餘(元)	(Basic) Earnings Per Share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僅含應收票據及帳款)	Notes and Accounts Receivable			
存貨	Inventory			
流動資產	Current Assets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Property, Plant and Equipment			
無形資產	Intangible Assets			
非流動資產	Non-current Assets			
資產總額	Total Assets			
流動負債	Current Liabilities			
非流動負債	Non-current Liabilities			
負債總額	Total Liabilities			
股本	Capital Stock			
保留盈餘	Retained Earnings			
股東權益總額	Total Shareholds Equity			
流動比率(%)	Current Ratio(%)			
負債比率(%)	Debt Ratio(%)			
股東權益報酬率(%)	Return on Equity(%)			
資產報酬率(%)	Return on Total Assets (%)			
應收款項週轉日數(日)	Days Sales Outstanding			
存貨週轉日數(日)	Average Inventory Turnover Days			
年底員工人數	Number of Employees			

創業事蹟摘要表

(以下各項請就事實扼要條例敘述，並以電腦打字撰寫)

一.創業事蹟

(一) 創業前背景說明

(如：家庭背景、求學經過、就業經歷、創業動機及創業籌備過程等)

(二) 創業初期歷程說明

(如：事業體成立時間、當時員工數、白手起家或第二代承接或轉接他人、資金來源、起初事業體規模、經營項目或產品名稱、市場狀況、家人或朋友的協助及創業初期的艱辛歷程等)

(三) 事業發展過程

(如：事業由小到大的轉型過程及成功關鍵、創業過程中面臨的困難及危機處理方式、創業過程中最感謝的人或最感動的事等)

二.經營績效

(產品市場策略及市場占有率、品牌經營及行銷能力、核心競爭能力、人力資源管理特色及人才培訓計畫、員工關係管理、客戶關係管理)

三.財務狀況

(財務結構、經營能力、獲利能力、成長能力、異常查核)

四.社會責任

(個人及企業遵守並落實企業道德與職業道德之規範、個人及企業投入之公益事蹟、消費者權益、社區參與、積極配合政府政策、肯定本獎項表彰創業家精神的意涵，若當選願意參與主辦單位服務及聯誼活動)

五.專業特色

(專業技術特色、產品服務特色、數位化特色、個人及事業獲得之各種資格認證及獲獎事蹟)

六.法令遵循

(是否依法繳稅、員工薪資及福利制度、對環保及智財權之維護、是否依法辦理勞退制度)

七.事業展望

(產業未來變遷及應變規劃、短、中期事業發展計畫)

八.創新研發

(創新與研發的能力、創新的管理與應用、創新與研發的策略、流程及執行、創新與研發的成果衡量、技術與市場的整合能力)

參選人推薦書

茲推薦		君參加		☐ 中華民國第44屆創業楷模選拔 ☐ 海外華人第30屆創業楷模選拔	
此致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					
西元 2021 年 月 日					
參選人姓名					
參選人公司			職 稱		
傑出事蹟及推薦理由(請條列具體事項)					
推薦人姓名			簽 名		
服務單位			職 稱		
電 話			傳 真		
通 訊 處					

切結書

立切結書人_____參選「中華民國第44屆、海外華人第30屆創業楷模」獎，

特立切結事項如下：

- 一.參選資料所有陳述的內容均無不實。
- 二.無任何抄襲、變造，標示不實等情事。
- 三.得獎後若經查證有違反法令或其他爭議事件，以致影響社會安全及本獎項形象者，
願無條件放棄得獎資格。
- 四.違反上述切結事項，除取消得獎資格外，並同意退回獎座及獎狀等物件，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企業名稱：

負責人：

參選人：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NiEA 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 National Innovation and Entrepreneurship Association, R.O.C. 伴隨臺灣經濟成長的社團

關於新創會

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原中華民國全國青年創業總會, 2019年更名, 簡稱新創會)創立於1972年5月17日, 是臺灣以輔導創業為宗旨, 成立最久、規模最大、資源最多、經驗最豐富的社團法人, 並以「企業良師」、「企業益友」為職志, 「大家幫助大家開創事業」為理念, 全力實現「開創臺灣成為最優質創業園地」的願景, 對臺灣經濟建設與發展, 貢獻良多。

青創會自創立以來即積極強化產、官、學、研資源連結, 提升創業資源的使用效益, 並建立完整的專業顧問群、提供最領先的創業資訊, 為企業各階層人才量身規劃專精、永續的教育訓練課程, 針對創業所面臨的各種疑難雜症, 提供全方位的輔導與協助, 企盼能透過新創會建構的資源共享交流平臺, 活化企業創新動能, 進而提升臺灣新創事業的競爭力。

經營理念

會務國際化

會員服務無國界, 積極參與各項國際交流會議及活動, 並全力扶持遍布全球各國之新創會員, 以將創業精神傳遞至全球。

社團企業化

以企業經營思維, 建立責任中心搭配利潤中心制度, 強化秘書處各部門自主管理能力, 提升經營綜效與永續成長動能。

人才資產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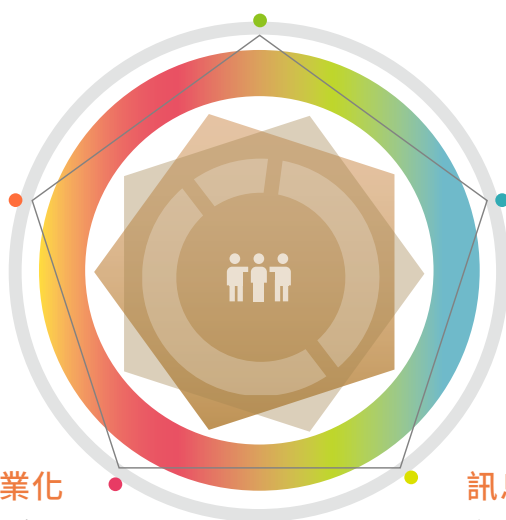
以人才為本培育優質、專業的秘書處菁英團隊, 並將員工視為組織最重要的資產, 以成為最幸福、最有創意、創新的社團。

服務專業化

延攬各領域專業創業輔導顧問師、榮譽諮詢律師以及創業課程講師, 以提供全方位的創業服務。

訊息資訊化

充分運用現代化IT設備及平臺, 以提供最新、最豐富、最即時的創業相關訊息。



特色優勢

創業輔導第一品牌

新創會自創會以來，始終沒有偏離「創業」的社團屬性，並以創業為主軸，發展相關專業輔導項目，由創業輔導者進階為全方位的創業知識傳遞者，提供完整完善的創業輔導服務，以穩健專業的態度，建立優質品牌形象，每年輔導超過35,000人次，結合多元的創業充電課程，有效連結創業者所需的創業資源，不論資金籌措或經營事業過程中面臨的各種疑難雜症，都可以在新創會提供的一站式服務中，找到最佳解決方案。



敢夢

政府最佳夥伴及智庫

新創會擁有「創業諮詢、創業培訓、創業後續關懷」等一條龍的創業前、中、後創業輔導措施與人力資源，包含管理、法律、財務、行銷等創業顧問師近千位，累積豐碩的創業實務與輔導經驗，可提供政府有關單位在尋求創業政策推動時最完整的協助，同時也是政府創業政策的重要智庫。

專職專業的秘書處團隊

新創總會秘書處團隊共計70餘人，除了負責維繫會務運作、連結全國會員資源，也積極透過政府委託承辦創業相關專案、自行開辦創業培訓課程及專業投資委員會，全力協助新創事業發展。多年來從提案、規劃到執行，已建立相當嚴謹專業的執行力與完整的輔導機制，結合程式開發、網站規劃及美術設計、媒體行銷廣宣等專業能力，充分展現全方位的創意與活力，成為政府及新創事業最信賴的合作夥伴。



築夢

完整緊密的組織體系

新創總會下設北、中、南、兩岸、國際、創業關懷、創業投資、長期發展等8個地區及專業委員會，以及創業楷模與團體會員聯誼會，並於全國各地成立24個分級組織。完整的組織體系及互動緊密的網絡，對於任務執行及組織動員有極高的效率，在全國工商團體中具有舉足輕重的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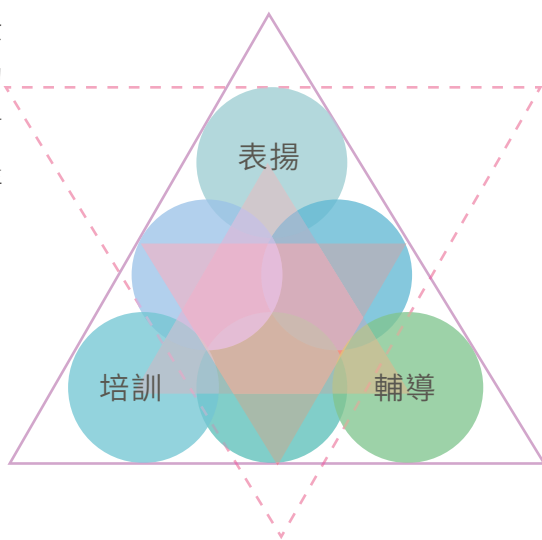
創業圓夢的標竿典範

新創會除了鼓勵及協助年輕人勇於築夢創業，每年也舉辦海內外創業楷模選拔暨頒獎表揚，藉此為青年及社會樹立學習典範標竿，帶動社會良善循環、提升國家經濟發展；迄今國內已辦理43屆、海外29屆，共計選出665位海內外創業楷模，遍及全球超過23個國家。

經濟及社會重大貢獻

新創會自1972年一路伴隨及參與國家經濟建設與發展，目前全國會員數達2,300餘人，經營領域涵蓋各行各業，全體會員長年來對國家經濟成長、創造就業機會與回饋社會的貢獻功不可沒，因此多次獲內政部頒贈「全國性社會暨職業團體績效評鑑-優等」殊榮表揚。

圓夢



八大服務

表揚成功創業家

為了表揚傑出卓越的創業家精神，本會於1978年創辦創業楷模選拔，並自1992年起將選拔觸角延伸至海外，希冀透過這項深具時代意義與歷史內涵獎項肯定，讓全球華商的圓夢故事，成為有志創業者的效法典範，進而激發更多青年後進的創業潛能，勇敢將自己的夢想付諸實現。

推動企業數位轉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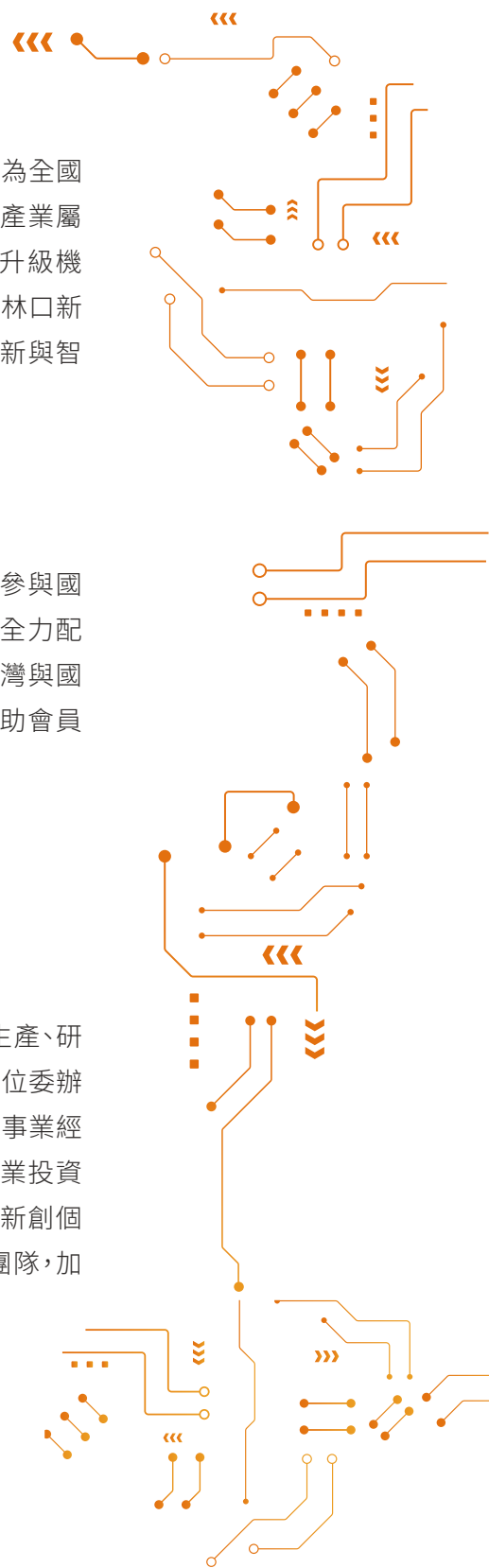
本會致力在全國會員組織體系中，塑造數位轉型的文化與氛圍，為全國會員企業導入數位化與智慧化思維，並依會員企業發展階段與產業屬性，協助導入適合的數位工具，建立數位管理應變能力與轉型升級機制，全面提升會員企業的流程運作與營運決策能力，並積極結合林口新創園資源與功能，加速國際間新創事業跨域合作並創造更多創新與智慧科技應用發展能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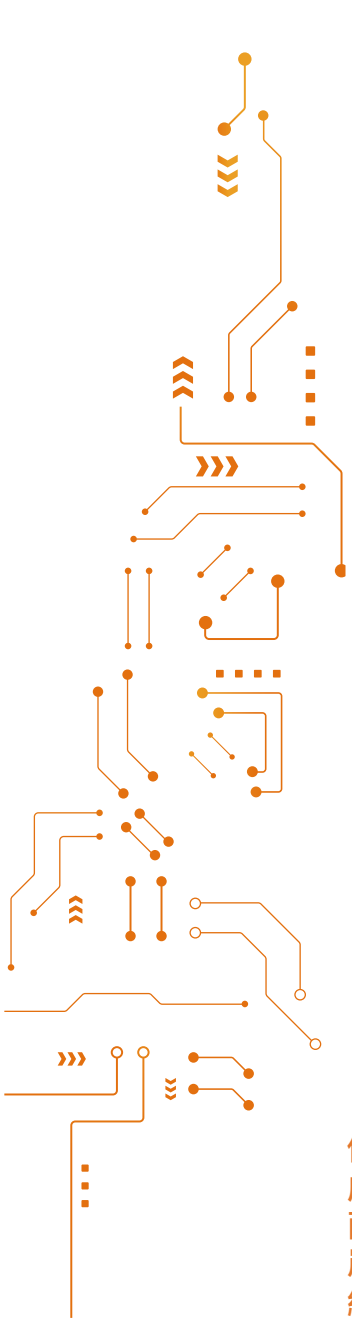
經營海外臺商網絡

為達成會務國際化、創業無國界的目標，本會除積極參與國際性會議與活動，提高國際知名度與影響力之外，也全力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運營「林口新創園」，有效鏈結臺灣與國際新創發展能量，並與海外工商組織締結姐妹會，協助會員開拓國際人脈與商機，擴大產業發展綜效。

扶植高潛值新創

本會除了針對新創事業普遍會面臨到的人事、財務、行銷、生產、研發與數位管理等多元需求，透過自行規劃舉辦及執行政府單位委辦計畫，發展各項創業充電課程、專業諮詢與資源協助，提升其事業經營能力之外，並集結歷屆創業楷模豐沛的企業資源，成立創業投資委員會，藉由經驗傳承及資金投入雙管齊下，針對具潛力的新創個案進行專業評估並予以輔導，使其能有效媒合適當的投資團隊，加速新創企業成功發展機會。





關懷在地創生社群

本會積極強化與地方分會、地方政府、在地創育機構聯繫與互動，串連在地創業資源，再進一步結合政府、創業楷模與分會組織等單位協同合作與成效反饋，活化地方創生發展能量，帶動在地經濟成長，並藉此為各組織導入新技術、新服務與新思維，帶動會員企業與在地新創事業持續轉型升級與成長。

培養在地企業領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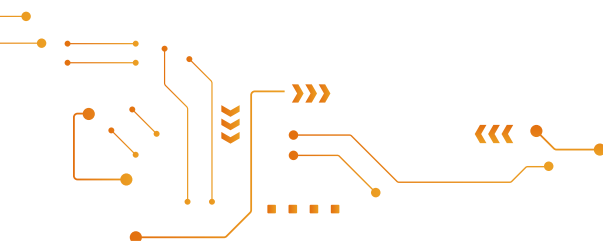
本會全國24個縣市分會組織領導幹部，不乏地方基層實力雄厚的意見領袖，因此本會積極串聯分會組織，建立扎根地方、集體發聲的平臺與力量，除藉此擴散大家幫助大家的創會精神與理念之外，並引領分會組織主動深入基層，發掘在地創業者需求，以社團法人的超然立場，全力扮演創業者與在地政府間的溝通橋樑、倡議建言，提供在地企業發展實際問題的具體解決方案，讓分會組織成為提升在地產業競爭優勢的最佳夥伴。

促成兩岸經貿交流

本會會員赴大陸投資者眾多，因此主動關心大陸產業發展趨勢並協助會員建立兩岸商機交流機制，成為本會長年來的發展重點。為此，本會積極辦理各項兩岸經貿交流活動，組團參加大陸經貿投資洽談會議，並彙整各項投資機會，傳承大陸投資經驗，協助會員開拓大陸市場。

推動青年人才培力

本會積極透過參與各項政府推動的青年計畫，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激發青年的創意與想像，帶動青年關懷社區發展、關心國際社會、用心體驗生活、勇於探索世界、接軌國際視野，引導青年將行動力轉化為在地關懷與服務學習，創造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的永續發展與無限可能。





指導單位

經濟部，僑務委員會，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主辦單位

中華民國全國創新創業總會

